

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0年8月14日（星期六）下午15:30在海南三亚召开，出席会议的董事应到7人，实到5人，董事胡卓章、独立董事王军先生因公务出差，分别委托董事黄焕明女士、独立董事杨家思先生代为表决。会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、有效。会议由代理董事长郑钟强先生主持，会议形成决议如下：

一、以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2010年半年度报告》及摘要；

二、以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》，本制度全文已在巨潮网发布。

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
二〇一〇年八月十四日